

关于对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

公司一部问询函【2025】第 010 号

同创九鼎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九鼎集团）董事会：

近日，有媒体对借贷宝“电子签”事项进行报道，称该产品是人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人人科技”）旗下品牌，属于你公司金融科技板块。公开资料显示，人人科技为你公司关联方，市场关注度较高。

根据 2024 年半年报，你公司应收人人科技股权转让款 4.74 亿元，账龄为 1 至 5 年、5 年以上，未计提坏账准备。

请你公司：

（1）核实并说明是否存在媒体报道所述情况，是否已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；上述事项对你公司的具体影响以及后续拟采取的应对措施；

（2）说明人人科技成立以来你公司是否派驻相关人员参与经营管理；

（3）说明应收人人科技股权转让款 4.74 亿元的交易背景，并结合账龄、欠款方财务状况、款项可收回性等，说明未对上述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原因及合规性；

（4）市场各方及投资者对相关报道关注度较高，你公司应当密切关注市场舆情，从维护投资者利益出发，及时回

应市场质疑及投资者关切，做好投资者沟通解释工作。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，高度重视并落实本问询函要求，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请公司收到此函后及时披露，并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于5个交易日之内将有关说明材料发送至监管员邮箱。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5年3月15日